证券代码：001255　　证券简称：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2022-001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970 号）同意，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为“博菲电气”，证券代码为“00125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2,000 万股股票将于 2022 年 09 月 30 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记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建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次发行价格为 19.77 元 / 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2）17.25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审计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922 号）。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7,371.73	50,796.84	34,215.22
流动资产	44,623.52	35,433.33	20,174.87
非流动资产	22,748.21	15,363.51	14,040.35
负债总额	29,798.29	21,434.28	19,255.60
流动负债	17,551.82	19,379.30	17,244.16
非流动负债	12,246.47	2,054.98	2,011.44
所有者权益	37,573.44	29,362.55	14,959.62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8,154.98	32,584.91	19,488.16
营业利润	8,904.51	10,517.56	4,171.53
利润总额	9,238.16	10,618.29	4,299.30
净利润	8,144.52	9,200.75	3,665.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01.01	8,724.73	3,66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78.48	8,536.62	3,893.7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4.64	16,934.06	22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2.20	−4,446.32	−5,75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4	−4,025.03	4,423.6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1	−0.04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3	8,462.67	−1,102.28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2.54	1.83	1.17
速动比率（倍）	2.30	1.67	1.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52	41.83	57.26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35	0.63	0.08
财务指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4	2.60	1.65
存货周转率（次）	6.10	5.00	4.1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772.26	12,182.76	5,265.34
利息保障倍数（倍）	23.85	18.94	12.0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79	2.82	0.0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1	1.41	−0.21

四、公司财务报告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本次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主要经营模式包括采购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构成以及税收政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2022 年 1−6 月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2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但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922 号）审阅报告。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7,910.57	67,371.73
负债总额	26,288.75	29,798.29
所有者权益	41,621.82	37,573.44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营业总收入	17,848.49	13,762.68
营业利润	4,231.64	3,252.97
利润总额	4,530.51	3,278.39
净利润	3,986.41	2,93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42.71	2,643.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6.49	2,442.26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07	1,13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9.13	−88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0	−538.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9.72	−290.55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0.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 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 政府补助除外）	999.65	295.1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01	22.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	−11.67
所得税影响额	−155.00	−46.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68	−67.82
合计	806.21	201.64

（二）2022 年 1−9 月的业绩预计

公司 2022 年 1−9 月预计实现的业绩指标同比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1−9 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400.35−30,800.41	22,000.29	20.00%−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87.33−6,595.90	4,329.00	29.07%−52.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78.35−5,286.92	3,690.00	15.94%−43.28%

公司预计 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0.00%−40.00%，主要原因系公司加 大了客户开发力度，绝缘树脂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将保持较快增长。

公司预计 2022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29.07%−52.3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15.94%−43.28%，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呈现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上述 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系公司预计的财务数据，不代表公司最终可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按同一控制合并口径统计，公司对中国中车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14%、63.55%和 54.98%，客户集中度较高。中国中车在风力发电装备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并在国内轨道交通车辆制造领域占据垄断地位，下游行业的市场格局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与中国中车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但如果中国中车未来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对公司订单大量减少，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部分产品及原材料属于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储存、使用过程中可能因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虽然为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公司制定了与安全生产、消防、职业健康、环境保护责任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定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对车间、仓库、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做到责任全面落实，但由于可能受到突发环境变化的影响，公司仍存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潜在风险。

（三）子公司厂房租赁及搬迁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时代绝缘的经营所用厂房及办公场所均系租赁所得，房产租赁面积合计 13,161.25 平方米，租赁期限至 2023 年 6 月，目前相关租赁协议有效履行。若上述房产因出租方原因或其他因素导致时代绝缘无法继续承租使用，时代绝缘将面临重新选择生产经营场所，届时可能因搬迁而短期影响生产经营，且搬迁过程中可能出现相关机器设备毁损或产能调配不当等情形，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时代绝缘已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位于株洲市渌口区的土地，宗地面积为 51,220.60 平方米，拟在该土地上兴建自有办公、生产经营用房，未来将根据实际建设进度有序实施搬迁工作。若上述搬迁工作未按计划完成，或搬迁后时代绝缘生产经营未正常开展，则搬迁期间带来的停工以及搬迁费用将对公司产能和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7.75%、50.14%和 37.04%，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产品系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研发和生产，产品价格主要取决于项目技术要求、市场竞争程度等，产品成本主要受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如果出现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原材料、人工成本大幅上升或者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无法保持等情形，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出现大幅下降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每降低 1 个百分点，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分别为 194.88 万元、325.85 万元和 381.55 万元。

（五）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86.88 万元、11,245.06 万元和 17,779.3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94%、31.74%和 39.84%，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果后续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控制，及时收回到期应收账款，则可能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及因余额较大导致坏账计提增加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树脂类、纤维类、单体类、溶剂类、复合类、助剂类和模塑类等。剔除运费和外购产成品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4.47%、78.80%和 82.76%，占比较高。虽然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和规格型号较多，同一种类及规格型号的原材料采购金额占比较小，使得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与单一原材料价格变动的联动性不大，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将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达产后，预计可新增年销售收入 99,075.00 万元，新增年利润总额 17,740.43 万元。同时新增资产预计每年将带来折旧、摊销费用合计约 2,918.66 万元，占新增销售收入和新增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5%和 16.4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将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如果未来行业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将面临折旧和摊销增加导致业绩下降的风险。

（八）业绩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893.76 万元、8,536.62 万元和 6,878.48 万元，2021 年度公司经营利润有所下降，主要系随着国家风电补贴逐步退坡，下游风机生产企业竞争有所加剧，2021 年度公司销售的单价及毛利率相对较高的槽楔与层压制品、纤维制品、绑扎制品合计销售收入及占比下降；另一方面，受到原油市场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明显上涨，提高了相关产品生产成本。“碳中和”和“碳达峰”现已上升为国家重大战略，预计“十四五”期间风电建设将迎来高速增长期，风电行业长期发展趋势较好，但如果未来公司风电行业收入持续下降或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且公司不能有效持续拓展客户并增加市场占有率，或者茶息自其他领域的业绩不能弥补，发行人将面临业绩下降的风险。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2022-075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 17: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毅然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安排，尤天远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从事战略发展，开拓创新等相关工作。同意提名周开琪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周开琪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发现其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所需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482.33 万元。

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本次置换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内容详见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三）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增劳务外包模式的议案》

同意公司结合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规划及当前的开展情况，与行业内具备成熟生产制造经验的知名企业进行劳务外包合作，在项目的用工方面，新增外包合作模式。

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新增募投项目用工方式的事项，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项目调整有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增劳务外包模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四）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因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含董事杨铭，同时激励对象涉及实际控制人王毅然的亲属，关联董事王毅然、杨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断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稳定和吸引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拟定、审议流程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公司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内容详见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视源股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因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含董事杨铭，同时激励对象涉及实际控制人王毅然的亲属，关联董事王毅然、杨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特制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因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含董事杨铭，同时激励对象涉及实际控制人王毅然的亲属，关联董事王毅然、杨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Ⅰ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激励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禁售事宜；

（9）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 / 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Ⅱ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Ⅲ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Ⅳ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七）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定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1、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增劳务外包模式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3.2、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3.3 本计划的时间安排

3.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3.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3.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3.7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3.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3.9 公司 / 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3.10 公司 / 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3.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4、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件：周开琪先生简历

周开琪：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清华大学 EMBA，2005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截至目前，周开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34,636,800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约 4.98%，通过云南视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约 0.39%；与黄正聪、孙永辉、王毅然、于伟和尤天远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9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增劳务外包模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增劳务外包模式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新增募投项目用工方式的相关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69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466,839 股，发行价格 67.72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995,494,337.08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21,704,444.8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73,789,892.27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3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使用金额 119,572,541.29 元，当前余额为 1,864,374,615.47 元。

二、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费用共计 12,482.33 万元，现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述金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资金安排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交互智能显控产品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09,549.44	199,549.44	12,482.33	12,482.33

三、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公司《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所需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482.33 万元。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本次置换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编制要求，与实际情况相符。

（五）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4、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核查意见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7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任和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安排，尤天远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从事战略发展、开拓创新等相关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尤天远先生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尤天远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战略发展、公司治理、规范运作、重大经营决策及经营管理等方面做出了积极重要的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尤天远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尤天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7,2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194%，辞任后将继续遵守股票锁定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管理。尤天远先生与黄正聪先生、孙永辉先生、王毅然先生、于伟女士、周开琪先生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之间无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周开琪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周开琪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件：周开琪先生简历

周开琪：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清华大学 EMBA，2005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截至目前，周开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34,636,800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约 4.98%，通过云南视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约 0.39%；与黄正聪、孙永辉、王毅然、于伟和尤天远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8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482.33 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69 号文《关于核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9,466,839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7.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5,494,337.08 元，扣减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不含税）21,704,444.8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3,789,892.27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3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使用金额 119,572,541.29 元，当前余额为 1,864,374,615.47 元。

二、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费用共计 12,482.33 万元，现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述金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资金安排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具体